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司法标记及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被司法冻结、司法标记及轮候冻结的股份为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海集团”）持有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1,799,582,618 股 A 股无限售流通股，占本行总股本比例为 4.11%。本次司法冻结、司法标记及轮候冻结不会导致本行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发生变更。该事项不会对本行的日常经营、公司治理产生重大影响。

● 截至本公告日，泛海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行 2,554,163,588 股无限售流通股，占本行总股本比例为 5.83%，其中质押股份 2,550,563,587 股，占泛海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行股份比例为 99.86%；本次司法冻结、司法标记及轮候冻结 1,799,582,618 股，占泛海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行股份比例为 70.46%。

本行于近日获悉，本行股东泛海集团所持本行 1,799,582,618 股 A 股无限售流通股被司法冻结、司法标记及轮候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司法冻结、司法标记及轮候冻结基本情况

根据北京金融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22）京 74 民初 3 号〕，因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泛海集团发生公司债券交易纠纷，涉及案件债权金额及执行费用总额为 537,500,000.00 元人民币，北京金融法院对泛海集团持有本行的 1,799,582,618 股 A 股无限售流通股进行司法冻结、司法标记及轮候冻结，其中 1 股被司法冻结，1,410,782,617 股被

司法标记，388,800,000 股被轮候冻结。司法冻结和司法标记的期限自 2022 年 3 月 16 日起至 2025 年 3 月 15 日止，轮候冻结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至 36 个月期满之日止。上述冻结、标记及轮候冻结的股票产生的孳息一并冻结、标记及轮候冻结。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司法冻结、司法标记及轮候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本行总股本比例（%）	司法冻结、司法标记及轮候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司法冻结、司法标记及轮候冻结起始日	司法冻结、司法标记及轮候冻结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否	司法冻结	1	0.00	0.00	否	2022年3月16日	2025年3月15日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司法标记	1,410,782,617	78.24	3.22		2022年3月16日	2025年3月15日		
		轮候冻结	388,800,000	21.56	0.89		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	36个月期满之日		
合计		1,799,582,618		99.80	4.11					

二、泛海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司法冻结、司法标记及轮候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泛海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司法冻结、司法标记及轮候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份种类	持股比例（%）	累计被司法冻结、司法标记及轮候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本行总股本比例（%）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03,182,618	A股	4.12	1,799,582,618	99.80	4.11
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604,300,950	H股	1.38	0	0	0
隆亨资本有限公司	138,442,500	H股	0.32	0	0	0
中国泛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8,237,520	H股	0.02	0	0	0
合计	2,554,163,588		5.83	1,799,582,618	70.46	4.11

注：泛海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司法标记股份数为 1,410,782,617 股，占其所持本行股份比例为 55.23%，占本行总股本的比例为 3.22%。本次被司法标记股份涉及质押情况见 2020-076 号和 2021-076 号公告。

三、本次股份司法冻结、司法标记及轮候冻结对本行的影响

本次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司法标记和轮候冻结不会导致本行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发生变更，不会对本行日常经营管理、公司治理产生重大影响。若本次被司法冻结、司法标记及轮候冻结股份被司法处置，亦不会导致本行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发生变更。

本行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7 日